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83）。

公司在该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风险投资，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20年12月17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闲置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2021年3月1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闲置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截止目前，公司已归还5,0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将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根据实际需要按期或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